

2025年
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区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信息管理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监督镇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本区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贯彻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

资产收益。（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全区“三旧”改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三旧”改造政策并组织实施。（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统筹衔接其他种类专项规划。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全区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分区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城市设计等城乡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本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海洋、森林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海域、海岛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海洋生态、海域海岸线和海岛修复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备选项目。（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

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区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负责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检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申报。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相关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与监督管理。（十二）负责监督实施海洋战略规划和发展海洋经济。贯彻执行海洋发展战略，提出优化海洋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布局、建设海洋强区的建议。拟订海洋发展战略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海洋经济发展、海岸带综合保护利用等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工作。（十三）负责海洋开发利用和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管理。制定海域海岛保护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无居民海岛、海域、海底地形地名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海底电缆、管道铺设及海上人工构筑物设置。负责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减灾工作，参与海洋灾害应急处置。（十四）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管理。负责地理信息公共

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十五）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十六）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林木种苗、草种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生物多样保护相关工作。（十七）负责森林和草原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区级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负责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十八）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十九）负责宣传、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及不动产权属调处的政策、法律、法规；制订本区自然资源及不动产权属调处办法，指导、协助、参与自然资源及不动产权属调处工作。（二十）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

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区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二十一）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二十二）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指导监督镇有关行政执法工作。（二十三）负责全区各项建设工程项目土地和规划管理涉及的行政审批、批后管理和监管工作。（二十四）组织指导开展森林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二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市自然资源局和市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二十六）职能转变。区自然资源局应当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区委和市自然资源局工作安排，强化制度设计，积极作为，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利用全区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和评价、确权和登记、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全区自然资源服务的便民高效，提升管理的现代化水平。区自然资源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

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 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机关安全保卫、保密、政务公开、政务宣传等工作。承担组织编制自然资源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工作。负责自然资源领域相关课题调研。负责机关后勤事务管理。负责综合性政策和重要文件文稿的起草、政府采购等工作。协调自然资源领域深化改革有关工作。承担综合统计和业务专项统计工作。开展自然资源经济形势分析,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负责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统筹协调本系统依法行政和普法工作,组织开展

法治宣传教育。承担有关行政案件的听证和行政复议、诉讼工作。拟订有关财务、资金管理办法，负责部门预决算、财政拨付、内部审计工作。承担机关及所属单位财务、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负责财政资金拨付监督管理。负责国家、省、市和区规定的自然资源专项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征收和使用管理工作。

（二）行政审批股。承担政务服务改革和行政审批服务事项标准化工作。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行政审批工作。负责进入行政服务窗口办理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办理、转办、出件及相关业务工作。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负责全区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租赁、出租和其他形式交易的行政审批。负责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与所有者权益股。拟定本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自然资源定期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定期组织实施全区性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分析评价。开展水、森林、湿地资源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汇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指导镇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贯彻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政策，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承担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和资产核算工作。编制本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相关考核标准。贯彻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承担报区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业的国有土地资产处置相关工作。负责设施农用地管理工作。

（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调处股（信访室）。负责全区自然资

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指导监督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负责组织和监督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指导不动产登记的测绘工作。建立健全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平台，管理登记资料。负责宣传、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及不动产权属调处的政策、法律、法规；拟订本区自然资源及不动产权属调处办法，指导、协助、参与自然资源及不动产权属调处工作；参与跨市、跨区以及重大自然资源、不动产权属争议案件调查调解并提出处理意见。负责信访维稳工作。（五）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股。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交易规则和交易平台，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市场调控。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和动态监测，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信用体系。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开展评价考核，指导实施节约集约利用。负责全区土地征收和国有建设用地回收工作。负责全区国有建设用地一级市场出让、出租、其他形式交易的实施工作。承担权限内各类土地用途转用和新增建设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区农村集体非农建设用地流转的管理。指导镇建设用地管理工作。负责“三旧”项目涉及供地手续的办理工作。提出土地、海域年度利用计划并组织实施。（六）国土空间规划股。负责贯彻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政策，承担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工作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并监督实施。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和区政府审批的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核、报批工作，指导和审核涉及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的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负责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负责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组织编制和报批工作。指导镇村庄规划的编制、修订、报批和实施工作，组织

审查村庄规划。负责建设项目的规划选址工作。拟订海洋经济发展、海岸带综合保护利用、海域海岛保护利用、海洋军民融合发展等规划并监督实施。（七）建设规划股。负责重要地块的修建性详细规划的组织编制和报批工作。负责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审查。负责核发建设用地规划条件。负责城市园林、雕塑、城市小品等各类环境艺术要素的规划管理。负责组织辖区内交通和市政工程的规划管理，参与区域性交通、市政工程的规划设计方案会审；负责交通及市政专项规划的编制、审核和报批工作。负责全区交通及市政工程规划许可事项的详细方案的核准。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选址。核发交通及市政项目规划条件。指导绿道规划建设，统筹协调推进古驿道修复和活化利用。（八）规划督查股和信息测绘股。负责建设工程的验线工作。负责建设工程的规划条件核实工作。统筹推进规划实施及建设项目建设中、事后的监管工作。拟订地理信息安全保密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区基础测绘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区级基础测绘和地理信息资源建设等重大项目。建立和管理全区测绘基准、测绘系统。拟订测绘行业管理政策，监督管理测绘活动、质量，管理测绘资质资格。组织实施自然资源领域区级重大科技和信息化工程、项目及创新能力建设。承担科技体系建设及科技成果的管理工作。承担自然资源信息化改革和管理相关工作。负责地理信息成果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负责地图管理，审查向社会公开的地图，监督互联网地图服务，开展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提供地理信息应急保障，指导监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

（九）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负责城乡规划管理用途与管制及相关规范的监督

实施工作。负责闲置土地调查、认定以及处置。组织实施闲置地专项清理行动并跟踪督导。研究分析全区存量建设用地的总体情况、拟订盘活消化存量建设用地等批后监管相关政策文件。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三旧”改造政策，审批全区“三旧”项目实施方案。负责“三旧”项目和用海审批的批后管理监督工作。（十）地矿管理海洋防灾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股。组织编制实施地质勘查规划和矿产资源规划，负责矿产资源合理利用与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地质勘查行业、矿业权市场、地质工作的监督管理。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编制采矿权出让计划，承担探矿权、采矿权审核登记，负责重要矿区和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开采管理工作。承担矿产资源储量备案、登记、统计和信息发布及建设项目压覆矿产资源查询相关工作。实施矿山储量动态管理，建立矿产资源安全监测预警体系。监督地质资料汇交、保管和利用。调处重大矿业权权属纠纷。监督管理古生物化石。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地质和海洋灾害防治工作，组织海洋生态预警监测，发布警报。参与地质和海洋灾害应急处置。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政策，拟订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海洋生态、海域海岸带和海岛修复等工作。组织实施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指导镇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十一）耕地保护股。贯彻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规定，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的监督管理。承担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划定、调整工作。承担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负责耕地保护政策与林地、草地、湿地等土地资源保护政策的衔接。负责建设用地预审工作。（十二）海洋股。组织开展海

洋科学调查与勘查。拟订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政策，监督管理海域海岛开发利用活动。组织海域界线、大陆及海岛海岸线勘定和管理。承担报区政府审批的用海审核、报批工作以及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审批的用海、用岛的审查工作。组织开展海域海岛监视监测和评估，负责无居民海岛、海域、海底地形地名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海底电缆、管道铺设及海上人工构筑物设置。承担推动海洋新兴产业发展工作。开展海洋经济运行综合监测、统计核算、调查评估、信息发布工作。承担相关海洋事务的综合协调工作。（十三）营林科技股（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承担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实施林业生态修复工作，组织实施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承担有关应对气候变化及防治荒漠化公约履约工作。指导开展林业碳汇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森林城市、城乡绿化、部门绿化工作。承担古树名木保护管理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和监督生态公益林建设和效益补偿以及商品林培育工作。承担林木种苗管理工作，组织种质资源调查和资源库建设，组织实施林木种苗生产计划的调剂、储备工作。监督检查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及生产经营行为。组织林木良种选育、审定、示范、推广，指导林木良种基地、保障性苗圃建设。拟订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管理工作；执行国家林业植物检疫任务；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组织开展林业科学研究、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承担林业科技标准化、质量检验、监测和知识产权等相关工作。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组织开展

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林业对外交流与合作。承担区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十四）森林资源管理股。负责编制全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监督林地保护开发利用，承担征占地林地的审核工作。编制全区森林采伐限额，指导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指导编制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并监督实施。指导基层林业站、木材检查站、护林员队伍的建设和管理。承担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农村林业发展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流转管理。拟订农村林业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流转管理。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资源状况评估。监督管理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研究提出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植物名录的调整意见；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种质资源保护，承担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履约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开展森林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十五）湿地和自然保护地管理股。指导全区湿地保护工作，组织实施湿地生态修复、生态补偿工作，管理国家、省、市和区重要湿地，指导建设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承担国际湿地公约履约相关工作。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省级、市级和区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

议。组织实施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修复工作。承担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十六）执法监察股（执法监察大队）。组织查处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测绘违法案件。指导协调全区违法案件调查处理工作，协调解决跨区域违法案件查处。负责指导监督全区自然资源在线巡查系统、卫片执法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自然资源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

（十七）人事股。负责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业务培训等工作。指导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协助行业相关的职称改革及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包括：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7个单位，7个下属单位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单位预算数据并入本部门核算。下属单位分别是阳江市阳东区测绘信息管理中心、阳江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测绘队（二类）、阳江市阳东区土地开发中心（二类）、阳江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信息中心、阳江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地质矿产事务中心、阳江市阳东不动产登记办证中心、阳江市阳东区紫罗山森林公园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6,14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7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2.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450.11
		十二、农林水支出	3,360.4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34.6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81.3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143.72	本年支出合计	16,143.7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143.72	支出总计	16,143.7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6,143.72	9,693.61	6,450.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75	894.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00	8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89	224.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75	437.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7.36	217.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76	14.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76	14.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37	222.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2.37	222.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86	186.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6	29.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35	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50.11	0.00	6,450.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28.11	0.00	6,428.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758.20	0.00	5,75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69.91	0.00	669.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60.49	3,360.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339.12	3,339.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35.05	1,435.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04.07	1,904.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37	21.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1.37	21.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34.67	4,334.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334.67	4,334.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976.84	3,976.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57.83	357.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1.33	881.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1.33	881.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87	398.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82.46	482.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143.72	5,475.29	10,668.4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75	89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00	8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89	22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75	43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7.36	21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76	1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76	1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37	22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2.37	22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86	18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6	2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35	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50.11	0.00	6,450.11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28.11	0.00	6,428.11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758.20	0.00	5,758.2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69.91	0.00	669.91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60.49	0.00	3,360.49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2	林业和草原	3,339.12	0.00	3,339.12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35.05	0.00	1,435.05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04.07	0.00	1,904.07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37	0.00	21.37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1.37	0.00	21.37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34.67	3,476.84	857.83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334.67	3,476.84	857.83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976.84	3,476.84	50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57.83	0.00	357.8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1.33	88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1.33	88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87	39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82.46	482.4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693.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6,450.11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7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2.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450.11
		十二、农林水支出	3,360.4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34.6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81.3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143.72	本年支出合计	16,143.7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143.72	支出总计	16,143.7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693.61	5,475.29	4,218.3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75	894.7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00	880.0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89	224.8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75	437.7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7.36	217.36	0.00
[20808]抚恤	14.76	14.76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14.76	14.7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22.37	222.3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2.37	222.3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86.86	186.86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6	29.16	0.00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35	6.35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120814]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1211]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1211]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13]农林水支出	3,360.49	0.00	3,360.49
[21302]林业和草原	3,339.12	0.00	3,339.12
[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35.05	0.00	1,435.05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04.07	0.00	1,904.07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8]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37	0.00	21.37
[2130803]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1.37	0.00	21.37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34.67	3,476.84	857.83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4,334.67	3,476.84	857.83
[2200101]行政运行	3,976.84	3,476.84	500.00
[2200199]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57.83	0.00	357.83
[221]住房保障支出	881.33	881.3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881.33	881.3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98.87	398.87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482.46	482.46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475.29
[301]工资福利支出	4,685.99
[30101]基本工资	1,129.96
[30102]津贴补贴	1,386.74
[30103]奖金	880.2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4.7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17.3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5.59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8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2
[30113]住房公积金	398.8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10
[30201]办公费	100.00
[30202]印刷费	8.00
[30205]水费	3.00
[30206]电费	40.00
[30207]邮电费	42.00
[30211]差旅费	25.00
[30213]维修（护）费	2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26]劳务费	3.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2.00
[30228]工会经费	65.12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9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4.21
[30302]退休费	339.46
[30304]抚恤金	14.76
[30310]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10]资本性支出	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218.32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1]基本工资	0.00
[30102]津贴补贴	0.00
[30103]奖金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9.46
[30201]办公费	220.00
[30202]印刷费	0.00
[30205]水费	0.00
[30206]电费	0.00
[30207]邮电费	0.00
[30211]差旅费	0.00
[30213]维修（护）费	3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0.00
[30226]劳务费	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83.00
[30228]工会经费	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6.4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7
[30302]退休费	0.00
[30304]抚恤金	0.00
[30310]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21.37
[310]资本性支出	1,747.49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747.49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70.00	57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42.00	42.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0.00	4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	4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50.11	0.00	6,450.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50.11	0.00	6,450.1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28.11	0.00	6,428.1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758.20	0.00	5,758.2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69.91	0.00	669.91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2.00	0.00	22.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475.29	5,475.29	5,475.29	0.00	0.00	0.00	0.00
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5,475.29	5,475.29	5,475.2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685.99	4,685.99	4,685.9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10	435.10	435.1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4.21	354.21	354.21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668.43	10,668.43	4,218.32	6,450.11	0.00	0.00	0.00	
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	10,668.43	10,668.43	4,218.32	6,450.11	0.00	0.00	0.00	
阳东区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资金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阳东区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工作，不断提高地质灾害防灾减灾能力，避免群死群伤事件的发生，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基本农田补助资金和耕地保护经费	22.00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在进一步强化土地用途管制，严格土地监督检查的基础上，探索建立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新机制，建立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制度，使广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在承担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责任的同时，获得一定的经济补偿，有利于充分调动其保护耕地和基本农田的积极性。
储备补充耕地整改资金	3,000.00	3,000.00	0.00	3,000.00	0.00	0.00	0.00	恢复耕地地貌，达到耕种条件，达到生态保护要求，发挥耕地的生产生态双重功能，防止水土流失，达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统一，促进土地资源可持续利用;必须尊重农民或土地权利人意愿，妥善解决民事问题。
阳东区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项目	111.00	111.00	0.00	111.00	0.00	0.00	0.00	1、全面查清当前全区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建设，形成阳东区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基本数据。2、形成调查数据库和管理系统，完成调查工作验收、成果发布等。
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项目	500.00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以“总登记”方式对符合登记发证条件的宅基地使用权及其地上房屋所有权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进行统一确权登记并颁发不动产权证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阳东区2025年度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运维建设维护费（一年）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该系统包含六大子系统和后面增加的互联网+等便民服务，需要技术人员现场驻点维护，并即时处理历史遗留问题等。维护省厅不动产登记六大子系统的不间断运行以及优化完善,产生业务数量约4万宗/年。保障完成省厅下达不动产权证办结时限，100%达到实现抵押登记1天办结、其他登记三天内办结。使群众办事只跑一次，实现无纸化办公，节省资源。
2023年阳江市国土资源局阳东分局“金土工程”、“一张图”及综合监管平台建设项目第四期资金	27.91	27.91	0.00	27.91	0.00	0.00	0.00	通过实现国土资源集中管理和应用、实现国土业务网上审批和成果管理、促进信息化系统数据共享交换水平、达到为国土资源信息化发展提供基础条件保障。
垦造水田费用汇总	1,200.00	1,200.00	0.00	1,200.00	0.00	0.00	0.00	年度绩效：通过完成项目区的农田水利设施、交通设施等，改善项目区农业生产条件，提高耕地质量等级、提高土地利用率、改善作物生长环境，农民收入增加。逐步提高农民生活水平，减轻政府财政负担，促进项目区经济发展，形成水田指标2566.98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阳东区2020年城镇标定地价、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及集体农用地基准地价制订项目	58.20	58.20	0.00	58.20	0.00	0.00	0.00	2020年城镇标定地价：随着沈海高速扩建工程和G325线改线工程阳东段建成通车，粤西联结大湾区首条通用航空短途运输航线开通，广湛高铁阳东段建设扎实推进，加强了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形成辐射国内外的综合运输交通体系，对实现珠三角与广西北部湾以及海南等区域的快速连通具有重大意义！随着交通的利好，阳江市正在逐步打造珠江西岸产业转移主承接区、珠三角与粤西地区重要通道、粤港澳大湾区拓展区和珠三角战略西进门户，阳东区隶属于阳江市，其土地市场也日趋活跃、城市土地需求量逐年递增，地价水平每年也有较大的变化。虽然阳江市阳东区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国有土地资产管理的通知》、《广东省地价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定期更新城镇基准地价，但是基准地价更新工作程序繁杂、周期较长，且基准地价成果是不同用途土地在同一均质区域的平均地价，属于宏观地价；而标定地价是在标定区域内选定的标准宗地于设定估价期日条件下的市场价格，属于微观地价，更为接近具体宗地的市场价格，且标定地价是政府出让土地使用权时确定出让金额的重要依据、是清产核资中核定单位所占用地土地资产和股份制企业土地作价入股的重要标准、是核定土地增值税和管理地产市场的具体标准。因此，急需建设标定地价体系来完善阳东区对城市地价的监督管理。因此，制定新的标定地价体系是必要的。2020年集体建设用地、集体农用地基准地价：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央把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纳入深化农村改革的重要内容。
阳江市阳东区2025年政策性森林保险区级财政保费补贴	21.37	21.37	21.37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完成32.5295万亩生态林政策性森林保险区级财政保费补贴 目标2：12万亩商品林政策性森林保险区级财政保费补贴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阳东区1:500数字化地形图测绘项目	31.00	31.00	0.00	31.00	0.00	0.00	0.00	满足阳东区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编制需求，在阳东区东城镇和雅韶镇组织开展1:500数字化地形图修补测工作
耕地保护项目资金（2024年、2025年）	1,500.00	1,500.00	0.00	1,500.00	0.00	0.00	0.00	为全面掌握我区耕地现状变化及耕地质量变化情况，保持耕地质量分类数据的现势性，落实我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持提供支持，为后续科学合理利用耕地资源、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任务打下坚实基础。
拆旧复垦各镇收益项目（2025年）	316.83	316.83	316.83	0.00	0.00	0.00	0.00	全面推进拆旧复垦，力争在十年内全面完成全区农村旧住宅、废弃宅基地、空心村等闲置建设用地的拆旧复垦，促进扶贫开发和易地扶贫搬迁，有效解决农村建设用地闲置等问题。
自然资源事业发展资金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依法确保非税收入征收任务完成。非税收入安排的事业发展资金（国土事业发展资金），通过非税收入情况申请部分资金用于单位正常运行
2025年专职护林员省级补助资金（阳东区）	67.68	67.68	67.68	0.00	0.00	0.00	0.00	按照3600元/人.年补助标准，对全区188名专职护林员进行补助，提高护林员工作积极性，加强阳东区林区火源的管理，及时报告火情，消除火灾隐患，制止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有效保护我区森林资源，改善生态环境。
2025年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阳东区）	1,435.05	1,435.05	1,435.05	0.00	0.00	0.00	0.00	承担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偿工作，做好32.95万亩省级以上公益林建设和保护工作，确保平均5000亩不少于1个管护人员，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
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阳东区）	45.92	45.92	45.92	0.00	0.00	0.00	0.00	承担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偿工作，做好32.95万亩省级以上公益林建设和保护工作，确保平均5000亩不少于1个管护人员，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阳东区）	1,121.89	1,121.89	1,121.89	0.00	0.00	0.00	0.00	深入实施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六大行动”，精准提升森林质量，增强固碳中和功能，保护生物多样性，构建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新格局，建设高水平城乡一体化绿美环境，推动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美广东样板，走出新时代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广东路径，我省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提供良好的生态支撑。
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阳东区）	156.58	156.58	156.58	0.00	0.00	0.00	0.00	1、购置背负式风力灭火机、割灌机、油锯、森林防火单兵装备等森防物资；2、林业有害生物防治2135亩；3、运用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和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等工作，将林草湿数据与国土“三调”数据对接融合
2025年自然资源领域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阳东区）	512.00	512.00	512.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红树林造林面积14公顷，提高湿地生态系统稳定性，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6,143.72万元，比上年增加2,140.49万元，增长15.3%，主要原因是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中2025年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阳东区）、2025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阳东区）项目增加所致；支出预算16,143.72万元，比上年增加2,140.49万元，增长15.3%，主要原因是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中2025年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阳东区）、2025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阳东区）项目增加所致。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2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增长5%，主要原因是预计上级检查、调研等频次高于去年，公务接待费需相应调整增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预计上级检查、调研等频次高于去年，公务接待费需相应调整增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70万元，比上年增长21.92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自然资源执法经费略增。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61.2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46.2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54.6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782.7平方米，车辆2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8.38万元，主要是计算机、家具、办公自动化设备耗材等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耕地保护项目资金 （2024年、2025年）	1500	为全面掌握我区耕地现状变化及耕地质量变化情况，保持耕地质量分类数据的现势性，落实我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持提供支持，为后续科学合理利用耕地资源、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任务打下坚实基础。
2025年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阳东区）	1435.05	承担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偿工作，做好32.95万亩省级以上公益林建设和保护工作，确保平均5000亩不少于1个管护人员，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
2025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阳东区）	1121.89	深入实施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六大行动”，精准提升森林质量，增强固碳中和功能，保护生物多样性，构建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新格局，建设高水平城乡一体化绿美环境，推动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美广东样板，走出新时代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广东路径，我省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提供良好的生态支撑。
储备补充耕地整改资金	3000	恢复耕地地貌，达到耕种条件，达到生态保护要求，发挥耕地的生产生态双重功能，防止水土流失，达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统一，促进土地资源可持续利用；必须尊重农民或土地权利人意愿，妥善解决民 事问题。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